

2022 年度广州市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数：		8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履行部门职责，研究制定支农惠农政策，促进“三农”工作持续稳定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我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市工作要求，战疫情、稳经济、保供应、护安全，纵深推进大规模迁移砍伐城市树木问题整改走深走实，蹄疾步稳推动农业农村在高质量发展上走前列、作示范。坚持“凝心聚力”“创先争优”，聚焦主要指标、重要底线、关键考核“干”出新业绩。 三大指标稳中有进 ，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 575.3 亿元，同比增长 3.2%；第一产业增加值 314.2 亿元，同比增长 2.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63 万元，同比增长 5.1%，连续 15 年高于城镇居民收入增速。 三大底线守稳守牢 ，全力坚守农村新冠肺炎疫情防线，农业农村部给予高度评价，筑牢动物疫病和病虫防控根基，全年未发生重大动植物疫情；创新农产品监管机制，产地农产品合格率超 99%；农业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机制获全省推广，涉农领域全年实现零事故。 三大考核蝉联优秀 ，省粮食考核连续 3 年优秀，国家“菜篮子”考核连续 2 次优秀，省乡村振兴考核连续 4 年获珠三角核心区第一名，15 个专项工作 6 项全省第一。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总预算（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支出		事业发展支出(按预算级次划分)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市本级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226,785.74	30,980.14	12,278.19		6,626.28	176,901.12	25,697.55		151,203.57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未达标原因	改进措施	
履职效能	50.00	整体效能	50.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0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9.00	新增补助农机数量和农机作业面积指标完成率超过 150%。	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0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9.00	受 2022 年下半年海珠区疫情影响，相关工作滞后，导致 1 个子基金未能如期完成组建，撬动社会杠杆比例未完成。	加快工作进度，于 2023 年一季度尽快完成子基金组建工作。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9.72	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月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计算，年度平均执行率为 97.2%，得分 9.72 分。	加强资金支出进度常态化监控，按月汇总分析并通报项目资金支出使用情况，对资金支出重要信息及时研判预警。	
管理效率	50.00	资产管理	10.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2.00	根据 2022 年度国有资产报表数据，部门固定资产原值总计 87,816.82 万元，在用固定资产原值 85123 万元，比率 97%。		
				资产配置合规性	2.00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2.00	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未超过规定标准。		
				资产管理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50	个别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存在不合规情况。	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加强局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00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00	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已及时上缴。		
				资产盘点情况	1.00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1.00	2022 年度已进行资产盘点，并形成报告。		
				数据质量	2.00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2.00	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均已通过系统校验和审核。		
		运行成本	4.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00	根据公式计算可得公用经费控制率≤0，得 2 分。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2.00	根据公式计算可得“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 2 分。	
		预算编制	3.00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00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00	开展重大政策项目开展财政立项预算评估，按规定对水产养殖越冬棚补助项目、新乡村示范带建设激励实施项目等新增重大政策项目开展了财政立项预算评估（因预算控制数，最终未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安排）。	
		预算执行	4.00	结转结余率	2.00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00	根据公式计算我局结余结转率为 1.5%，数值≤10%的，得 2 分。	
				财务管理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2.00	暂未发现本部门存在 2022 年度财务管理规范性问题。	
		信息公开	4.00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1.00	1.预决算按要求及时公开，2022 年 3 月 3 日在局网站公开我局 2022 年部门预算；2022 年 10 月 18 日在局网站公开我局 2021 年部门决算； 2.市财政局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中发现个别问题，扣 1 分。	认真研究决算公开有关要求，提高预决算公开文件质量。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00	2022 年 10 月 18 日，按要求在局网站公开我局及所属二级预算单位 2021 年部门决算，同时公开我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自评表和部门项目评价结果报告等材料。	
		绩效管理	15.00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5.00	1.《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农业农村项目与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八章“绩效管理”已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已明确局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的绩效评价职责分工、工作内容、工作计划和时间要求等。	
				绩效结果应用	3.00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3.00	1.未收到监控预警提醒信息； 2.2023 年 2 月 28 日，按要求向市财政局正式报送 2021 年度绩效评价问题整改情况； 3.将加快北部山区乡村发展补助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等项目 2021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与 2022 年度预算编制挂钩。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7.00	1.部门预算编审阶段，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回退得 2 分； 2.按要求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得 2 分； 3.按要求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按要求组织下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 1 分，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 3 分。	
		采购管理	10.0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0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0.50	采购意向 100%公开。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1.50		1.50	严格执行采购意向公开时限。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00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00	已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采购活动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2.00	2022 年未发生采购投诉。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00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2.00	个别单位合同签订不及时。	完善内控制度，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和备案的及时性。	
				合同备案时效性	1.00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0.00	存在部分合同备案不及时情况，不得分。	完善内控制度，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和备案的及时性。	
				采购政策效能	1.00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0.96	2519.50/2614.07=0.96	进一步提升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政府采购活动管理以及验收管理等政府采购内部管理水平，逐步提高政府采购预算的准确性、计划性。	
总分	100.00							94.18		
评价等级		☒优 ☐中 90 分≤得分≤100 分； 60 分≤得分<80 分； ☐良 ☐差 80 分≤得分<90 分； 得分<60 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数：			8	
年度整体 绩效目标	履行部门职责，研究制定支农惠农政策，促进“三农”工作持续稳定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我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市工作要求，战疫情、稳经济、保供应、护安全，纵深推进大规模迁移砍伐城市树木问题整改走深走实，蹄疾步稳推动农业农村在高质量发展上走前列、作示范。坚持“凝心聚力”“创先争优”，聚焦主要指标、重要底线、关键考核“干”出新业绩。 三大指标稳中有进 ，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 575.3 亿元，同比增长 3.2%；第一产业增加值 314.2 亿元，同比增长 2.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63 万元，同比增长 5.1%，连续 15 年高于城镇居民收入增速。 三大底线守稳守牢 ，全力坚守农村新冠肺炎疫情防线，农业农村部给予高度评价，筑牢动物疫病和病虫防控根基，全年未发生重大动植物疫情；创新农产品监管机制，产地农产品合格率超 99%；农业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机制获全省推广，涉农领域全年实现零事故。 三大考核蝉联优秀 ，省粮食考核连续 3 年优秀，国家“菜篮子”考核连续 2 次优秀，省乡村振兴考核连续 4 年获珠三角核心区第一名，15 个专项工作 6 项全省第一。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	总预算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支出		事业发展支出(按预算级次划分)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市本级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43,258.34	30,980.14	12,278.19	6,626.28	176,901.12	25,697.55	151,203.57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未达标原因	改进措施
履职效能	50.00	整体效能	50.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0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9.00	新增补助农机数量和农机作业面积指标完成率超过 150%。	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0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9.00	受 2022 年下半年海珠区疫情影响，相关工作滞后，导致 1 个子基金未能如期完成组建，撬动社会杠杆比例未完成。	加快工作进度,于 2023 年一季度尽快完成子基金组建工作。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9.72	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月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计算，年度平均执行率为97.2%，得分9.72分。	加强资金支出进度常态化监控，按月汇总分析并通报项目资金支出使用情况，对资金支出重要信息及时研判预警。
管理效率	50.00	资产管理	10.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2.00	根据2022年度国有资产报表数据，部门固定资产原值总计87,816.82万元，在用固定资产原值85123万元，比率97%。	
				资产配置合规性	2.00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2.00	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未超过规定标准。	
				资产管理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50	个别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存在不合规情况。	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加强局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00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00	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已及时上缴。	
				资产盘点情况	1.00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1.00	2022年度已进行资产盘点，并形成报告。	
				数据质量	2.00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2.00	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均已通过系统校验和审核。	
		运行成本	4.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00	根据公式计算可得公用经费控制率≤0，得2分。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2.00	根据公式计算可得“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2分。	

		预算编制	3.00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00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00	开展重大政策项目开展财政立项预算评估，按规定对水产养殖越冬棚补助项目、新乡村示范带建设激励实施项目等新增重大政策项目开展了财政立项预算评估（因预算控制数，最终未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安排）。	
		预算执行	4.00	结转结余率	2.00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00	根据公式计算我局结余结转率为 1.5%，数值≤10%的，得 2 分。	
				财务管理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2.00	暂未发现本部门存在 2022 年度财务管理规范性问题。	
		信息公开	4.00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1.00	1. 预决算按要求及时公开，2022 年 3 月 3 日在局网站公开我局 2022 年部门预算；2022 年 10 月 18 日在局网站公开我局 2021 年部门决算； 2. 市财政局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中发现个别问题，扣 1 分。	认真研究决算公开有关要求，提高预决算公开文件质量。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00	2022 年 10 月 18 日，按要求在局网站公开我局及所属二级预算单位 2021 年部门决算，同时公开我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自评表和部门项目评价结果报告等材料。	

		绩效管理	15.00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5.00	1.《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农业农村项目与资金管理 办法的通知》第八章“绩效管理”已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已明确局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的绩效评价职责分工、工作内容、工作计划和时间要求等。	
				绩效结果应用	3.00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3.00	1.未收到监控预警提醒信息； 2.2023 年 2 月 28 日，按要求向市财政局正式报送 2021 年度绩效评价问题整改情况； 3.将加快北部山区乡村发展补助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等项目 2021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与 2022 年度预算编制挂钩。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7.00	1.部门预算编审阶段，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回退得 2 分； 2.按要求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得 2 分； 3.按要求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按要求组织下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 1 分，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 3 分。	
		采购管理	10.0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0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0.50	采购意向 100%公开。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1.50		1.50	严格执行采购意向公开时限。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00	反映部门政府 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00	已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采购活动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2.00	2022 年未发生采购投诉。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00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200	个别单位合同签订不及时。	完善内控制度，进一步提高政府采 购合同签订和备案的及时性。
				合同备案时效性	1.00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0.00	存在部分合同备案不及时情况，不得分。	完善内控制度，进一步提高政府采 购合同签订和备案的及时性。
				采购政策效能	1.00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0.96	2519.50/2614.07=0.96	进一步提升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与计 划管理、政府采购活动管理以及验 收管理等政府采购内部管理水平， 逐步提高政府采购预算的准确性、 计划性。
总分	100.00						94.18		
评价等级		☒ 优 90 分≤得分≤100 分； ☐ 良 80 分≤得分<90 分； ☐ 中 60 分≤得分<80 分； ☐ 差 得分<60 分							